

永善: 矛盾化解“一站式” 综治服务“零距离”

通讯员 王颖 李孝伟文/图



综治中心工作人员为群众办理矛盾纠纷登记。



综治中心工作人员接待前来求助的群众。

“您好,请问需要什么帮助?” “阿姨您别着急,先喝杯水,慢慢说……” 在永善县县、乡、村三级综治中心的接待室内,这样温暖的对话每天都在上演。作为全县受理矛盾纠纷的重要窗口,这里是群众排忧解难的“第一站”。

近年来,永善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着力构建“一站式受理、全链条解决”的矛盾纠纷化解体系。通过推进县、乡、村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,整合多部门资源力量,运用多途径、多手段化解矛盾纠纷,实现了群众矛盾纠纷化解从“多头跑”到“一站结”的转变,让基层社会治理既有温度又见实效。

走进永善县综治中心的服务大厅,各功能区域划分清晰,工作人员正在耐心接待每一位来访群众。李培银因遗产继承纠纷前来求助,从登记受理到分流交办再到调解成功,全程仅用半天时间。对于这样高效、便捷的服务,李培银连连称赞。

“永善县综治中心的工作人员半天内就解决了我反映的诉求,办事效率很高。他们依法调解纠纷,不用我们多次来回奔波。”李培银说。

永善县综治中心以“一站式”服务为核心,按照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“路线图”,设置了登记受理、多元调处、诉讼服务、指挥调度等功能区,整合县委政法委员会、县人民法院、县人民检察院、县信访局等部门力量,形成“窗口统一受理、平台分级处置、制度闭环管理”的全链条工作体系,真正实现“只进一扇门,解纷万事家”。

“我们通过‘线上+线下’双渠道受理矛盾纠纷,群众既可现场反映,也可用手机扫描‘云综治’二维码进行线上反映,非常方便。对于群众反映的矛盾纠纷,综治中心研判后会立即分流交办,并全程跟踪办理进度,确保矛盾纠纷及时化解。”永善县综治中心工作人员张仕保说。

自今年6月试运行以来,永善县综治中心通过完善“网格发现、中心吹哨、部门报到”机制,打造集治安防控、矛盾调处、数据分析、风险研判于一体的社会治理平台,将矛盾纠纷最大限度化解在基层、消除在萌芽状态,确保“事事有回应、件件有着落”,逐步实现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”。

“我们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‘枫桥经验’,采用‘常驻+轮驻+随驻’模式,整合多部门力量,通过规范化管理推动综治中心运行,让群众能够更加便捷地反映矛盾纠纷。”永善县综治中心工作人员介绍道,“我们对受理群众的矛盾纠纷进行分级研判,按照高、中、低风险等级分流交办,并建立跨县(市、区)风险隐患共享机制,形成风险隐患信息互通共享。与以往相比,矛盾纠纷受理更加规范,化解时限明显缩短,基层治理效能显著提升。”

从群众“多头跑”到“一站解忧”,永善县用实际行动诠释着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架起党群连心桥。每一起矛盾纠纷的化解、每一个群众诉求的及时回应,都在谱写着永善县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的生动篇章。

盐津: 法治文化“小广场” 释放基层治理“大能量”

通讯员 黄成元 李昭霞文/图

夕阳下,关河缓缓流淌,盐津县水田新区法治文化广场上,刚搬入水田新区易迁安置点的王桂珍坐在石凳上,将“普法十说”顺口溜轻声念给年幼的孙子听。不远处,几个老年人在法治知识翻板前驻足,手指翻动间,邻里纠纷、遗产继承等法律条文清晰地呈现在眼前。

近年来,盐津县精心打造覆盖城乡的法治文化阵地,让法治精神如春风化雨般浸润民心。通过“阵地建设+文化浸润”的创新模式,将法治元素有机融入城市景观和乡村风貌,打造了一批集普法、休闲于一体的法治文化小广场。如今,法治文化小广场已经成为群众学法议事的聚集地。

从庄重的宪法誓词石雕到贴近生活的民法典知识图解,从扫黑除恶、长江十年禁渔的生动图解到朗朗上口的“普法十说”顺口溜,再到扫码即学的普法App,法律法规已化作可触摸、可感知的日常风景。法治文化不再是抽象符号,而是人们休憩时目光所及、指尖所触的具象存在。

阵地建成只是起点,让其焕发持久生命力才是关键所在。

盐津县通过开展各类丰富多彩的活动,推动法治阵地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转变。每逢传统节日,县级法治文化广场便成为了民俗活动与法治精神交融的舞台。璀璨花灯映照法律典故,热闹集市融入法治谜语,悠扬民乐在法治文化背景中流淌,群众在不知不觉间沉浸于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中。在国际消费者权益日、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、民法典宣传月等重要

节点,各乡镇(街道)依托法治文化小广场开展各类特色活动:宣讲员在法治标识牌前的生动讲解,让抽象的法律知识变得通俗易懂。法治文化阵地由此真正“活”起来、“火”起来,成为盐津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有力支撑。

此外,盐津县出台《盐津县法治文化阵地管理制度》,为阵地长效运行提供制度保障。压实属地责任,要求各乡镇(街道)司法所认真制定并落实“常检查、常保护、常更新”机制;安排专人定期巡查设施情况,同步跟进法律法规修订情况,及时修复、更新破损设施和过期内容,确保每一块法治宣传标识牌内容准确、权威,避免阵地沦为“建而不用”的摆设。

如今,盐津县120个法治文化小广场如明珠般点缀在青山绿水间。从“建起来”到“用起来”,再到“管起来”,这些法治文化小广场正悄然释放着基层治理的普法能量。

当搬迁群众在广场的石凳上休息,当村民在村口法治宣传栏前驻足讨论……法治的种子正在盐津大地上生根发芽。

法治文化小广场作为基层治理的重要载体,在推进县域法治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。这些分布在城乡各处的普法阵地,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持续提升群众法治素养。每一次散步时的目光停留,每一回驻足时的认真思索,每一场讲解中的知识传递,都在点滴间编织着法治的经纬,于群众脑中、心中播撒下守法的种子。



盐津县法治公园。

巧家: 破陈规之茧 绽基层治理文明之花

通讯员 颜微文/图



村民院坝会。

走进巧家县药山镇大村村,村庄干净整洁,和谐文明的清风扑面而来。多年来,大村村以规范红白喜事操办为突破口,向婚丧嫁娶大操大办、人情攀比、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“亮剑”,开辟了一条基层治理提质增效的新路径。据统计,大村村连续10年未发生交通亡人事故、15年无命案及重大刑事案件、20年未发生森林火灾,这些亮眼的数据正是大村村治理成果的有力证明。

大村村“两委”夯实“一个基础”,让治理“有章可循”。秉持“法律已明确规定的不再单列、不刻意追求工整对仗、条数不超过10条、字数不超过500字”的“四不”原则,修订完善村规民约,将移风易俗、人居环境整治、森林防火等内容融入基层治理中。大村村党支部牵头组建红白理事会,制定《大村村红白喜事操办实施细则》,明确宴席标准、桌数、礼金数额、操办天数等硬性指标,推动村规民约落地见效。“以前村里办红白喜事,村民之间互相攀比,既破坏了邻里关系,又加重了人情负担。现在有了明确规定,大家都按规定来,省心多了。”村民宋德富感慨道。

“火车跑得快,全靠车头带。”大村村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带头作用,结合“三会一课”和主题党日活动,深化移风易俗宣传教育。党员干部带头签订承诺书,以身作则简办红白喜事、破除陈规陋习,积极践行“婚事新办、丧事简办、小事不办”,还通过顺口溜、打油诗等形式,大力倡导厚葬薄葬、节俭治丧、文明祭祀。在党员的示范引领下,大村村创新实施“积分超市”管理制度,将高价彩礼、厚葬薄养等不良行为纳入扣分项,对文明操办红白喜事、积极参与移风易俗的群众给予积分奖励,积分可在“积分超市”兑换日用品。这一举措有效调动了村民主动参与移风易俗的积极性,实现从“要我改”到“我要改”的转变。

为确保移风易俗落到实处,大村村抓实“三项流程”,实现“闭环管理”。据了解,药山镇建立红白喜事报备制度:事前,要求村民至少提前3天向村“两委”提交宴请规模、操办标准等信息;事中,由红白理事会成员全程驻点监督,及时解决实际问题,确保流程规范;事后,通过入户走访、电话问询等方式开展跟踪回访,督促承办者及时打扫现场和周边环境,实现移风易俗工作闭环管理。

在大村村,“支客师”协管队、“一条龙”服务队、“政策通”宣讲队三支队伍发挥着重要作用。“支客师”凭借在村里威望高、善于沟通的优势,通过拉家常、讲政策的方式,在文明殡葬、宴席规模、礼金标准、食品安全等方面进行柔性引导,有效遏制了村民盲目攀比、铺张浪费的行为。“政策通”宣讲队则利用红白喜事人员集中的时机,重点开展食品安全、交通安全、森林防火等宣传教育,推动基层治理走深走实。

“以前操办一场红白喜事,全家老小都忙得不亦乐乎,还得操心各种细节。现在有了‘一条龙’服务队,只要一个电话,所有事情都能搞定,既省心又省钱!”据大村村党支部书记杨志发介绍,最受村民欢迎的是“一条龙”服务队。这支由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和红白理事会牵头组建的队伍,推出家常菜系“节俭套餐”,并提供桌椅租赁、餐具配备、宴席菜品制作等“一站式”上门服务,极大地减轻了村民的负担。“我们推出的‘节俭套餐’很实惠,食材新鲜,味道也不错,大家都愿意选择。”“一条龙”服务队厨师李洪科说道。“我常年在外地务工,以前村里办宴席时,往返请假耽误工作又增加开支。现在有了‘一条龙’服务队,再也不为这些事发愁了。”村民陈朝有赞不绝口地说。

如今的大村村,文明新风吹进了家家户户,基层治理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。下一步,大村村将持续深化移风易俗,不断探索基层治理新方法,将大村村建设得更加和谐美丽。